

Aurum Pacific (China) Group Limited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8

中期報告
201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約為**15,725,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7,605,000**港元；及
- 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	7,478	3,101	15,725	8,580
銷售成本		(1,715)	(1,289)	(3,492)	(3,075)
毛利		5,763	1,812	12,233	5,505
其他收益	4	3,574	86	3,574	172
業務合併應付代價公平值變動		(1,406)	(335)	(1,753)	(665)
出售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匯兌儲備由股權重新分類		(7,410)	—	(7,410)	—
行政開支		(9,611)	(4,876)	(16,235)	(11,635)
研發開支		(1,762)	(957)	(3,393)	(1,9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07)	(756)	(1,480)	(1,682)
經營虧損		(11,559)	(5,026)	(14,464)	(10,229)
融資成本	5	(219)	(14)	(219)	(14)
除稅前虧損	6	(11,778)	(5,040)	(14,683)	(10,243)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12	38	(30)	79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11,766)	(5,002)	(14,713)	(10,164)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19	(1,600)	(653)	(4,370)	(1,415)
期內虧損		(13,366)	(5,655)	(19,083)	(11,579)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2,735)	(5,406)	(17,605)	(10,954)
— 非控股權益		(631)	(249)	(1,478)	(625)
		(13,366)	(5,655)	(19,083)	(11,57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仙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仙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每股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9	<u>(1.96)</u>	<u>(1.34)</u>	<u>(3.09)</u>	<u>(2.85)</u>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9	<u>(1.80)</u>	<u>(1.24)</u>	<u>(2.58)</u>	<u>(2.65)</u>
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9	<u>(0.16)</u>	<u>(0.10)</u>	<u>(0.51)</u>	<u>(0.21)</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3,366)	(5,655)	(19,083)	(11,57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經扣除零稅項	(2,648)	36	(932)	33
— 出售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匯兌儲備 由股權重新分類至損益	7,410	—	7,410	—
—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撥回累計匯兌 儲備	4	—	4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8,600)</u>	<u>(5,619)</u>	<u>(12,601)</u>	<u>(11,546)</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7,846)	(5,370)	(11,091)	(10,921)
— 非控股權益	<u>(754)</u>	<u>(249)</u>	<u>(1,510)</u>	<u>(625)</u>
	<u>(8,600)</u>	<u>(5,619)</u>	<u>(12,601)</u>	<u>(11,54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0,817	6,316
發展中物業	11	—	2,804
無形資產	12	2,624	13,065
商譽		21,666	90,510
		75,107	112,695
流動資產			
存貨		37	3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3	16,521	9,101
應收貸款	14	153,800	111,800
應收利息	15	3,518	1,382
可收回即期稅項		79	7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4,075	38,725
		208,030	161,12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6	1,308	2,481
政府財政援助		242	325
遞延收入		3,607	3,272
業務合併應付代價	17	—	9,879
即期稅項負債		139	1,174
		5,296	17,131
流動資產淨值		202,734	143,99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7,841	256,688
非流動負債			
政府財政援助		46	46
遞延稅項負債		288	2,707
業務合併應付代價	17	—	18,368
		334	21,121
資產淨值		277,507	235,56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30,240	20,160
儲備		247,267	210,7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77,507	230,949
非控股權益		—	4,618
權益總額		277,507	235,56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資本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000	142,285	2,427	16,699	(103)	(56,396)	116,912	11,056
期內虧損	-	-	-	-	-	(10,954)	(10,954)	(625)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	-	33	-	33	-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33	(10,954)	(10,921)	(625)
發行股份(附註20(ii))	4,800	54,220	-	-	-	-	59,020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6,800	196,505	2,427	16,699	(70)	(67,350)	165,011	10,43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0,160	274,640	2,427	16,699	(6,450)	(76,527)	230,949	4,618
期內虧損	-	-	-	-	-	(17,605)	(17,605)	(1,478)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	-	(900)	-	(900)	(32)
出售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匯兌儲備由股 權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	7,410	-	7,410	-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撥回累計匯兌 儲備	-	-	-	-	4	-	4	-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6,514	(17,605)	(11,091)	(1,510)
發行股份(附註20(vi))	10,080	47,569	-	-	-	-	57,649	-
- 出售附屬公司時取消確認非控股 權益(附註19)	-	-	-	-	-	-	-	(3,108)
	10,080	47,569	-	-	6,514	(17,605)	46,558	(4,61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0,240	322,209	2,427	16,699	64	(94,132)	277,507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572)	(2,45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75	(1,15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7,347	61,8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4,650)	58,23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725	21,139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4,075	79,375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業務合併的應付或然代價按其公平值呈列。除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收益

收益指透過提供軟件平台供應予客戶的貨品及服務的銷售價值及放債業務所得利息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軟件平台	4,463	3,101	9,930	8,580
放債業務所得利息收入	3,015	—	5,795	—
	<u>7,478</u>	<u>3,101</u>	<u>15,725</u>	<u>8,580</u>

3. 分類報告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用作制定決策之審閱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類。

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一五年：兩個)可報告分類。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業務策略有所不同，故分類乃個別管理。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類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營運分類彙合。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類之業務概述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軟件平台⁽¹⁾ – (i)開發及推廣以伺服器為基礎之專利技術及提供通訊軟件平台及軟件相關服務，專注服務政府行業；(ii)提供網站開發、教育及通訊軟件平台，集中於開發中小學及企業中文語言教學之課程及內容。
- 放債 – 本公司根據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項提供放債服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軟件平台⁽²⁾ – (i)城市網絡化管理系統開發服務；(ii)線上點對點(「點對點」)互聯網營銷借貸系統；及(iii)撰寫及編寫應用程式等其他項目。

3. 分類報告(續)

(a) 業務分類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軟件平台 ⁽¹⁾		放債		軟件平台 ⁽²⁾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9,930	8,580	5,795	-	521	3,264	16,246	11,844
可報告分類(虧損)/溢利	272	1,474	649	-	(3,383)	600	(2,462)	2,074
無形資產攤銷	(1,061)	(1,498)	-	-	(585)	(2,360)	(1,666)	(3,8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0)	(184)	-	-	(30)	(34)	(200)	(218)
所得稅(開支)/抵免	79	79	(109)	-	(372)	379	(402)	458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							(4,730)	(1,544)
融資成本							(14,134)	(10,021)
							(219)	(14)
期內虧損							(19,083)	(11,579)

3. 分類報告(續)

(a) 業務分類(續)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之可報告分類資產	191,507	155,851
未分配企業資產	91,630	117,968
綜合資產總值	283,137	273,819
負債		
持續經營業務之可報告分類負債	4,587	8,826
未分配企業負債	1,043	29,426
綜合負債總值	5,630	38,252

(b) 可報告分類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主要包括業務合併應付代價公平值變動、員工成本及總辦事處之法律及專業費用。未分配企業資產及負債則主要包括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及總辦事處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業務合併應付代價。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19)	3,543	—	3,543	—
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	74	—	160
雜項收入	31	12	31	12
	3,574	86	3,574	172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利息開支				
— 銀行按揭利息	219	—	219	—
— 短期借款利息	—	14	—	14
	<u>219</u>	<u>14</u>	<u>219</u>	<u>14</u>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619	3,896	11,212	8,234
— 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42	245	473	434
	<u>5,861</u>	<u>4,141</u>	<u>11,685</u>	<u>8,668</u>
核數師酬金	365	131	528	263
無形資產攤銷	542	586	1,081	1,4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	162	505	320
經營租約開支：				
— 最低租約款項－物業租金	1,390	204	2,297	409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258	—	25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161	—	2,161	—

7. 持續經營業務相關所得稅

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30	—	109	—
遞延稅項	(42)	(38)	(79)	(79)
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12)	(38)	30	(79)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以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持續經營業務之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超出本期間應課稅溢利之結轉稅項虧損，或於本期間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由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估計稅項虧損，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i)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7,6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10,95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70,455,840股(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384,018,826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2,7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5,40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32,763,533股(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404,843,305股)計算。

(i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4,71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10,16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70,455,840股(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384,018,826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1,7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5,00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32,763,533股(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404,843,305股)計算。

(iii)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2,89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79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70,455,840股(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384,018,826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9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40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32,763,533股(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404,843,305股)計算。

上述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參閱附註20(iv))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參閱附註20(vi))完成的股份合併及公開發售作出調整。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概無任何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下列各項外，並無任何重大物業收購及出售：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因而增添一間物業約為**49,484,000**港元(附註18)；及

—以賬面值約**4,500,000**港元出售汽車。

11.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取消確認賬面值約為**8,698,000**港元之軟件平台外(附註19)，本集團並無就無形資產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12. 發展中物業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在出售附屬公司時，取消確認發展中物業，其賬面值約**2,652,000**港元(附註19)。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3,927	6,344
訂金及預付款	12,545	2,240
其他應收款	49	517
	16,521	9,101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由開單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1,767	2,949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899	1,64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817	1,108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75	532
十二個月以上	69	113
	3,927	6,344

14. 應收貸款

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由於香港的放債業務所產生。

除以三皇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第一法定押記及由公司借款人之最終實益擁有人作個人擔保之本金額**30,000,000**港元之貸款外，應收貸款為無抵押。所有計息應收貸款的年息為**10%**，且於提款日期後六個月或十二個月或於全資附屬公司提出書面要求後即時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貸款均為無逾期或減值，及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貸款的信貨質素參考有關交易方違約比例之過往資料作評估。現有交易方過往並無欠款。

15. 應收利息

本集團的應收利息由於香港的放債業務所產生。

應收利息為無抵押。所有應收利息於提取本金日期後每六個月償還或全資附屬公司提出書面要求後即時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金額為約**2,030,000**港元之逾期應收利息為未逾期或未減值外，應收利息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利息與若干個別借款人有關。基於過往經驗，董事認為就該等個別貸款而言，由於信貨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該等結餘仍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作出任何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利息並無逾期或減值，並須於一年內全數償還。

16. 其他應付款

所有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17.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然望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名義代價為**90,000,000**港元（「然望收購事項」）。然望有限公司擁有巨誠國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小科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以及深圳州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權（統稱「然望集團」）。然望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軟件平台之業務。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就然望收購事項訂立的買賣協議（「然望收購協議」），部份代價**6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現金償付。

其餘應付代價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然望集團之除稅後但扣除任何特殊或非經常性項目目前之經審核綜合溢利分別不少於**10,000,000**港元、**13,0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而予以調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即出售然望集團的完成日（附註19），由於買方**Mix Billion Holdings Limited**就收購然望集團事項欠付予本公司的其餘應付代價，將與**Mix Billion Holdings Limited**向本公司繳付出售然望集團之代價抵銷，故收購以名義代價**30,00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經確認收益及虧損額的變動計算。有關出售之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19。

收購然望集團事項之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18.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集團就建議收購Viva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Viva Star」)的全部股權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

Viva Star主要從事物業投資業務，其主要資產為一間在香港分類為租予本集團之物業投資的辦公室單位。

董事認為，有關收購實際上為收購投資物業而非收購業務，故不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範圍內。故此，該收購並不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規定以業務合併披露。

於交易購入之淨資產如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49,484
按揭貸款	(22,218)
股東貸款	(22,152)
已收訂金	(516)
其他應付款	(78)
	4,520
轉讓股東貸款	22,152
現金支付之代價總額	26,672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6,672

19.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本公司訂立有關出售進行軟件訂製化開發業務(包括城市網絡化管理、互聯網營銷及其他項目)的然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然望集團」)(「出售事項」)所有股本權益之買賣協議。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故此，若干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期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列呈。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相關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18	1,397	521	3,264
銷售成本	(17)	(72)	(712)	(72)
其他收益	4	3	8	81
行政開支	(722)	(1,617)	(2,342)	(4,257)
研發開支	(940)	(578)	(940)	(5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3)	(82)	(533)	(232)
稅前虧損	(1,600)	(949)	(3,998)	(1,794)
所得稅抵免／(開支)	—	296	(372)	379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1,600)	(653)	(4,370)	(1,415)

19.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附屬公司(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70	766	2,662	1,619
— 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4	79	101	79
	1,424	845	2,763	1,698
無形資產攤銷	—	1,180	585	2,3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18	30	34
經營租約開支：				
— 最低租約款項—物業租金	78	54	124	101

19.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完成日期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包括：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
發展中物業	2,652
無形資產	8,698
商譽	67,97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72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574
其他應付款	(778)
即期稅項負債	(1,143)
遞延稅項負債	(2,169)
資產淨值	88,559
非控股權益	(3,108)
已出售資產淨值	85,451
代價淨額	88,994
出售收益	3,543
代價	
現金代價	58,745
本集團結欠然望集團之款項轉讓	1,255
抵銷餘下應付代價(附註17)	30,000
出售相關成本	(1,006)
代價淨額	88,994
出售附屬公司之流動現金淨額	
以現金償付之代價	58,745
出售相關成本	(1,006)
已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574)
出售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48,165

20. 股本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2港元	2,000,000	40,000
股份分拆(附註(ii))	<u>8,000,000</u>	<u>—</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04港元	10,000,000	40,000
股份合併(附註(iv))	(9,000,000)	—
增加法定資本(附註(v))	<u>2,000,000</u>	<u>80,000</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4港元	<u>3,000,000</u>	<u>1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2港元	600,000	12,000
股份分拆(附註(ii))	2,400,000	—
股份發行(附註(iii))	<u>1,200,000</u>	<u>4,800</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04港元	<u>4,200,000</u>	<u>16,800</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4港元	5,040,000	20,160
股份合併(附註(iv))	(4,536,000)	—
發行公開發售股份(附註(vi))	<u>252,000</u>	<u>10,080</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4港元	<u>756,000</u>	<u>30,240</u>

(ii) 股份分拆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各每股面值0.02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分拆為五股每股面值0.004港元的新普通股(「股份分拆」)。股份分拆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4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股份，其中3,000,000,000股普通股為已發行及繳足。

20. 股本(續)

(iii) 股份發行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發行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4港元的普通股，基準為當時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股新股(「紅股發行」)。該等新股已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進賬2,400,000港元而入賬列為繳足。紅股發行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的公告內。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之配售事項，本公司按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之配售價發行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普通股，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約58,900,000港元。配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iv) 股份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每十股面值0.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已合併(「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新普通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4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合併股份，其中504,000,000股合併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有關股份合併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v) 增加法定股本

自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藉增設額外2,0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4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之普通股股份增加至12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之普通股股份，且相關股份將與本公司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vi) 發行公開發售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鼎成證券有限公司訂立包銷協議，內容有關以公開發售形式按每股發售股份0.24港元之認購價(「公開發售」)向合資格股東發行發售股份，基準為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公開發售完成後，公開發售於扣除開支前透過發行252,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份籌集約60,480,000港元。有關公開發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之章程。

21.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已向董事支付之款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557	2,533
離職後福利	51	49
	2,608	2,582

22. 報告期後事項

(a)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中辰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將盡最大努力向獨立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份0.129港元之配售價，配售最多本公司151,2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

配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完成。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9,0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日常營運資金及／或未來投資機會。有關配售事項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之公告。

(b) 收購First Surplus Investments Limited股本權益的60%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本公司為擔保人，以及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為買方，與兩名賣方就收購First Surplus Investments Limited(「First Surplus」)已發行股本合共佔60%訂立買賣協議。First Surplus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遊戲發行、手機遊戲、應用程式、相關知識產權及平台開發以及提供相關解決方案。有關收購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之公告。於本報告日期，有關收購尚未完成。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約**15,725,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約為**8,580,000**港元。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增長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展開的新放債業務貢獻收益約**5,795,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至約**17,605,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虧損約**10,954,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出售然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而將累計匯兌儲備約**7,410,000**港元由股權重新分類為溢利或虧損。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i)開發及推廣以伺服器為基礎之專利技術及提供通訊軟件平台及軟件相關服務，專注於服務政府行業；(ii)提供網站開發、教育及通訊軟件平台，集中於開發中國語文教學課程及教材，供中小學及企業採用；(iii)軟件訂製化開發服務，包括城市網絡化管理、互聯網營銷及其他項目（「軟件平台」）；及(iv)放債業務（「放債業務」）。

軟件平台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收益約為**9,93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收益約為**8,580,000**港元)。軟件訂製化開發服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及相關的財務資料於本報告附註**3**及附註**19**披露。

本集團為配合瞬息萬變的資訊科技環境，將密切監察資訊科技的趨勢，並不斷提升其產品。

放債業務

本公司已著力物色其他投資機會，以擴大收入來源。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奧栢財務有限公司(其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獲香港牌照法庭授予放債人牌照)開展其放債業務。

本集團採納借貸政策及程序手冊，其訂明符合放債人條例有關處理及／或監管放債程序的指引。放債業務的發展進度良好，並已成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溢利來源之一。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利息收入約為**5,795,000**港元。

我們將繼續努力發展及提升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以帶動業務整體增長，擴大收入來源。本集團將繼續採取適當營運策略應付市場競爭帶來的挑戰，以改善整體業績表現，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投資均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34,0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725,000**港元)。大部份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及採取適當措施降低外匯風險。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283,13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819,000**港元)，而總負債則約為**5,63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52,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2.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而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39.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董事將繼續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負債狀況。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有關建議收購主要於中國從事手機遊戲的開發、營運及發佈的目標公司之諒解備忘錄。建議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終止。終止諒解備忘錄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本公司與買方(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訂立有關建議出售然望集團所有股本權益(「出售事項」)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由於出售事項僅為本公司與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的關連交易，鑒於(i)董事已批准出售事項；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出售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出售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有關關連交易可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99**條項下之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

定。然望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軟件平台業務。買賣協議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出售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完成出售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及本報告附註19內。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有關建議收購**First Surplus**(「收購**First Surplus**」)之諒解備忘錄，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遊戲發行、手機遊戲、應用程式、相關知識產權及平台開發以及提供相關解決方案。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本公司為擔保人，以及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為買方，與兩名賣方訂立有關以150,000,000港元為代價收購**First Surplus**的買賣協議。收購**First Surplus**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之公告。於本報告日期，建議收購**First Surplus**事項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有關收購**Viva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100%已發行股本(「物業收購」)之諒解備忘錄，其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而其主要資產為一間位於香港的商用物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賣方訂立有關物業收購之買賣協議。物業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代價為約26,670,000港元。有關物業收購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報告附註18內。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建議收購有關目標之所有已發行股本之諒解備忘錄。該目標及其聯營公司主要於荷蘭建設及管理光纖互聯網網絡。有關諒解備忘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公告。於本報告日期，建議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除於本報告「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一節及本報告附註22「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2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其中**756,000,000**股普通股為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根據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每十股面值港**0.004**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4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合併股份，其中**504,000,000**股合併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有關股份合併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增加法定股本

自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藉增設額外**2,0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4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增加至**12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且相關股份將與本公司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鼎成證券有限公司訂立包銷協議，內容有關以公開發售形式按每股發售股份**0.24**港元之認購價（「公開發售」）向合資格股東發行發售股份，基準為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於扣除開支前透過發行**252,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籌集約**60,480,000**港元。公開發售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完成。本集團擬申請的

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i)約**40,000,000**港元用作發展放債業務及(ii)餘下款項用作日常營運資金。有關公開發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之章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於下列方式：

- (i) 約**16,670,000**港元用於收購物業；
- (ii) 約**22,440,000**港元用於償付按揭貸款及利息開支；及
- (iii) 餘下款項用於放債業務。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中辰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將盡最大努力向獨立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份**0.129**港元之配售價，配售最多本公司**151,2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

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完成。合共**151,20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配及發行。配售股份之總面值為**6,048,000**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9,000,000**港元，而淨發行價約每配售股份**0.1255**港元。所得款項擬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未來投資機會。有關配售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之公告。

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22。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完成出售事項後，本集團有約74名員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30名員工)。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44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366,000港元)。酬金乃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資歷及經驗後釐定。

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提供福利，包括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預期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僱員、董事、供應商、諮詢顧問、代理及顧問或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主要目的為認同及鼓勵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購股權計劃有效期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起計為期10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購股權計劃下「合資格參與者」的涵義及於購股權計劃增加「投資實體」涵義（「修訂購股權計劃」）。有關修訂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之通函。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除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別，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本公司前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巫偉明先生辭任後，本公司並無人員擔任行政總裁之職位。本公司副主席陳偉傑先生於回顧期間亦擔任行政總裁之職務。董事會相信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有助本集團在長遠業務策略的發展及執行上，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修訂）。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與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之初稿，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文俊先生、霍健烽先生及李念緯醫生組成，梁文俊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董事會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本公司亦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規定交易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偉傑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陳偉傑先生、洪達智先生、梅育華先生及黃志恩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文俊先生、霍健烽先生及李念緯醫生。